



新闻委员会

第二十一届会议

1999年5月3日至14日

实质性问题

联合国各新闻中心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外地办事处的合并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1992年提出一项倡议,只要可行,一些联合国新闻中心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外地办事处的业务即应合并。主要目标如下:

- (a) 在外地塑造联合国的整体形象;
- (b) 加强本组织在所有领域、包括发展问题方面工作的新闻活动;
- (c) 通过分担共同事务费节省费用
- (d) 便利机构间协调和避免重复。

2. 应大会要求,秘书长于1993年提出一份报告,标题为:“联合国各新闻中心与联合国其他办事处的结合,同时维持联合国新闻中心职能方面的自主权”(A/AC.198/1993/7)。审议过这份报告后,接着大会请秘书长以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继续进行合并工作,而且只要可行,就要照顾到东道政府的意见,每件作业逐一审查。此外,大会又请秘书长确保联合国新闻中心的新闻职能和自主权不致受到合并工作的不良影响。这些原则都得到新闻委员会和大会的重申,最近的是1997年12月22日第52/220号决议和1998年12月3日第

53/59 B号决议。后一项决议内,大会请秘书长向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报告合并工作的现况。

3. 本报告根据大会的要求,提出自上次有关这一主题的报告(A/AC.198/1997/5)提交1997年新闻委员会第十九届会议供作审议以来合并工作的状况概览。

二、 背景

4. 1992年4月合并工作开始之初,秘书长执行办公室、新闻部、开发计划署、行政和管理部、法律事务厅、人力资源管理厅和方案规划、预算和财务厅的代表曾举行会谈。商定1990年开发计划署与新闻部关于外地合作的协议作为建设进一步合作的基础。

5. 又商定合并后的新闻中心继续保持职能自主权,由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担任中心主任,就这些新闻中心的工作所有方面、行政、预算和员额编制向新闻部提出报告,但所有这些事务都与有关的开发计划署办事处分开。此外,虽然鼓励共享资源,但同一地点的新闻中心和开发计划署外地办事处的帐户与设备在财务报告和控制上应明显分开。

6. 1992年8月新闻部和开发计划署共同签署的信函,摘要开列合并工作的政策和指导方针,送到下列18个新

闻中心:阿尔及尔、安卡拉、塔那那利佛、亚松森、布加勒斯特、开罗、科伦坡、喀布尔、加德满都、金沙萨、拉巴斯、洛美、马那瓜、马塞拉、蒙罗维亚、巴拿马城、圣萨尔瓦多和仰光。当然,喀布尔、蒙罗维亚、圣萨尔瓦多的新闻中心暂时仍然关闭。另有 16 个新闻中心,当前由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担任代理主任主持下开展业务,没有正式合并。这 16 个新闻中心是:波哥大、布拉柴维尔、布琼布拉、达喀尔、达卡、达累斯萨拉姆、喀土穆、利马、卢萨卡、马纳马、马尼拉、拉巴特、的黎波里、华沙、温得和克、雅温得。此外,新闻部还有在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指导下的新闻业务,这些新闻中心是在亚美尼亚、阿塞拜疆、白俄罗斯、厄立特里亚、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乌克兰和乌兹别克斯坦。

三、合并工作现状

A. 加强新闻活动

7. 新闻部对联合国新闻中心正在进行的评价显示,虽然今天合并工作的目标与 1992 年同样有效,但在执行中也遇到问题。1997 年秘书长的调整联合国新闻活动方向工作队认识到,把新闻中心合并于联合国的办事处归驻地协调员负责,“并不是都很有成效”(参看 A/AC.198/1997/CRP.1 第 131 段;又参看第 67-68 段)。

8. 新闻部评价过全球新闻中心网络活动后发现,一般而言,合并后的新闻中心同未合并的新闻中心比较,方案执行量较低,活动范围较窄。与总部新闻部的交互作用以及活动报告频率,也往往较低。

9. 合并后的新闻中心(以及没有合并的新闻中心)面临的部分困难是可用资源减少。举例来说,自从 1992 年合并工作开始以来,当地职等员额裁减约 40%,但在现有的资源范围内则设立了四个新的新闻中心(波恩、比勒陀利亚、萨那、和华沙)。

10. 其他问题则发生在有些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对新闻部的任务和联合国新闻中心的工作不熟悉。有人曾经指出,个别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对中心工作所表现的兴趣浓厚程度,对中心业绩影响很大。他们有几位能够让国家新闻干事以值得表扬的方式推动日常的新闻工作,并按需要给予充分支助。国家一级有关联合国系统工作的新闻活动,由于开发计划署对驻地协调员资金的支助而得到提高。

B. 成本效率

11. 1992 年秘书长决定合并一些新闻中心的根本理由之一是,以最有效率的方式解决外地工作人员资源越来越稀少的状况。同开发计划署合并,则所有的新闻中心都能继续维持,虽然撤销数目很大的 P-5 和 D-1 职等主任员额。

12. 就一般事务人员职等来说,联合国新闻中心当地职等员额的总数在本两年期(1998-1999 年)内裁减 29 个,结果,自从合并工作开始以来全面减少 40%。由于各新闻中心减少所能占用的员额,多数当地征聘工作人员都要履行多种职能,包括新闻工作在内。因此,任何进一步裁减员额都会不利于方案的执行。

13. 由于规模经济或分享共同事务而取得的其他节省,则比较难于辩认。当新闻中心移到开发计划署共用同一房地,维修费和行政费往往比搬移前更高。但是,也得到其他利益,例如地点集中,增加空间,与其他联合国办事处的协调活动可能改善。此外,共用同一地点有助于提高联合国的整体形象,这是合并的原始目标之一。

14. 与共用同一房地的开发计划署办事处分享通讯网络,也有好处。但是,这方面的经验并不是一律正面的。有些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让新闻中心能够以合理的费用利用通讯系统。开发计划署将鼓励其所有与新闻中心共用房地的外地办事处促进这种安排。

四、以后的步骤

15. 为了确保联合国新闻中心同开发计划署外地办事处的合并成功,大会所列出的合并工作目标和基本原则必须为有关各方明确了解。此外,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必须了解,以国家一级通讯工作支助整个联合国系统,是其主要职能之一。在这方面,将根据大会决议的有关规定,共同拟订一套准则,制定合并新闻中心业务框架。为此目的,已在新闻部、开发计划署和发展集团办公室内设立协调中心。

16. 这套准则也必须肯定联合国新闻中心的新闻职能和自主权不会受到合并工作的不利影响。正好相反,目标应当是通过与开发计划署和联合国国别小组其他成员的合作伙伴关系,加强全面的新闻活动。

17. 合并工作中产生的问题已经采取一些重要步骤加以解决。联合国发展集团和新闻部为了解决合并方面

的实际问题,正在积极进行对话。与指导联合国新闻中心有关的任务,已斟酌情况列入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的职务说明内,新闻部也将协助关于新闻职能的业绩评价工作。又已商定,在甄选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同时兼任该国新闻中心主任或代理主任的进程中,将同新闻部进行磋商。又邀请新闻部参加审查驻地协调员的年度报告。

18. 主管新闻副秘书长和开发计划署署长商定,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关于其所负通讯职能的培训和深入介绍概况必须加强,并加以系统化。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的简介课程应当由新闻部作出介绍,并应鼓励就新闻中心的业务经常同新闻部磋商。兼任中心主任或代理主任的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应被邀请参加新闻部为新闻中心主任组织的区域会议。目前正在同开发计划署进行会谈,以提高为联合国新闻中心工作人员和开发计划署公共事务干事举办的方案简介和培训讲习班。

19. 新闻部将加强其在总部的支助结构,以提高它同开发计划署就合并新闻中心的业务进行联系。因此,受益的日常工作领域如下: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开发计划署公共事务干事的情况介绍;方案支助;交换信息;回馈和评价;以及与共用房地、人事和预算事务有关的问题。这样的密切合作还应当有一个目标,就是通过分享共同事务寻求节省费用的机会。

20. 国家新闻干事的作用,由于他们所具有的当地媒体和民间社会的专业经验和知识,在合并后的新闻中心特别重要。为了提高这些当地专业人员的能力,应当增加地方和区域一级的培训机会,应当鼓励同一区域各联合国新闻中心工作人员互调。也应当探寻旨在改进这一职类工作人员的服务条件和职业前景的措施。

21. 按照第 51/138 B 号决议的要求,我将根据大会提出的参数——最近一次是在其第 53/59 B 号决议内重申,继续进行合并工作。将会尽全力确保合并的中心对可用资源作最大限度的利用,并发挥作用促进本组织的新闻和通讯目标。

五、结论

22. 大会确认联合国新闻中心在促进世界人民熟悉了解联合国的工作和宗旨方面起到十分重要的使用。在改革计划中,我指出本组织在国家一级的沟通能力必须

加强,国家一级的联合国业务必须统一集中在“联合国之家”。

23. 联合国新闻中心的合并触及改革计划的这两个中心目标。这个指标的实现,从而也是合并的原始目标的实现,将取决于新闻部和开发计划署间有效的伙伴关系和整个联合国大家庭的建设性参与。因此,我相信,我呼吁全盘改革以调整新闻和通讯活动的方向,应包括作出协调努力,解决一些新闻中心合并工作的执行进程中所遇到的问题。

24. 为此目的,我请新闻部和开发计划署加强他们的合作关系,以期合并工作取得较好的成果。如果有需要,副秘书长将随时提供指导。